

機關安全維護宣導—正視監視錄影設備管控問題

一、案例事實

根據《韓聯社》《KBS》《朝鮮日報》報導，南韓首爾市江南區某家整形醫院的監視器外面遭到外流，遭洩露的監視器畫面日期為今年 2 月 24 日至 28 日，拍攝地點是醫院的診療室和更衣室，據悉有包括藝人在內，共數十名患者接受了諮詢或為了動手術脫掉衣服的模样。

醫院 6 日向警方辦案後，目前正在進行調查中，醫院方面主張影像是遭到駭客入侵才會外流，7 日上午，警方也約談了醫院院長。不過目前，身體影像遭到洩漏的受害者尚未有人報案。

據悉，該監視器為 IP 攝影機，可以隨時監看醫院畫面。接獲報案後，警方調閱了醫院的 CCTV、IP 攝影機和運營日誌等。而由於影片已經在網路上傳播，因此警方也為此和廣播通訊審議委員會等單位聯手，對影像進行刪除。

二、預警省思

機關為安全考量大都設置監視錄影鏡頭維護機關安全，而監視錄影畫面蒐集之資料常涉及個人隱私，若發生錄影畫面外流事件，不單影響機關安全，同時亦常肇致個人隱私資料外洩，而招致外界對機關負面的批判，若造成民眾損害，更可能衍生機關賠償問題。因此，機關必須正視監視錄影畫面安全管控的問題，尤其是監視錄影畫面複製的權限必須予以嚴格管控(如採專人專責方式等)，以嚇阻不當複製造成影像外流事件之發生及有利於事後追蹤責任，以維護機關安全。

~~政風室 關心您